

國立聯合大學補助教師教學成長社群計畫實施要點

105.03.07 國立聯合大學 104-105 年度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第三次總計畫工作會議通過

107.04.24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修正通過

108.06.25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修正通過

108.08.27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 國立聯合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增進本校教師之教學知能，鼓勵校內教師組成教師教學成長社群，以促進具體觀摩研習之交流目的、分享教學主題與經驗、教材教法與研發創新教材之改進，達成精進教師教學效能及自我成長之目的，特訂定「國立聯合大學補助教師教學成長社群計畫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 教師教學成長社群之進行目標如下：
 - (一)鼓勵本校教師藉由同儕互動機制來分享教學心得、教學創新與教學議題之探討，以增進本校教師之教學能量。
 - (二)藉由行動研究，活化校內教師教學策略，進而提升教學品質。
 - (三)透過召開專家諮詢會議或舉辦多元化的教學議題研討會，提升本校教師相關教學知能。
- 三、 實施對象：每一社群須由校內專任教師共同組成，社群成員至少 3 人，至多 10 人，每一社群需有特定主題，並由一位教師擔任召集人，一位教師同時至多可擔任兩個不同主題之社群召集人。
- 四、 申請方式：
 - (一)本類型計畫同一年度以優先申請教育部核定之補助為原則，如未獲通過，始得依本要點申請補助。召集教師須填妥社群計畫申請書(附表一)(內含申請表、計畫內容及經費預算表)，交由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承辦人彙整；申請案件經由教務處審查通過後實施，每組以同領域社群每年最高補助一萬元，跨領域社群每年最高補助二萬元為原則，該補助以計畫業務費項目支應，另視申請計畫之規模與活動性質另案簽核是否可予增加經費，經費之運用請參照教師教學成長社群經費編列說明(附表一)。
 - (二)補助項目：社群活動膳食費(不得超過補助經費 3 成)、專題講座鐘點費、工讀費、印刷費、雜支、材料費。
- 五、 活動方式：教師社群活動可採教學諮商、課程套件、工作坊、實作、教材研發、微型教

學及教學創新精進之相關主題研習等形式進行。活動時間由召集人訂定之，每次活動內容須由召集人填報社群計畫活動紀錄、簽到表（附表二），始得核銷當次活動經費，執行期間結束，須於兩周內繳交社群計畫結案報告（附表三）至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備查，並須配合參與期末成果發表會，分享社群經營心得。

六、 實施期間及申請時間：

（一）本校獲教育部補助相關計畫執行期間。

（二）每一教師教學成長社群申請時程、執行期間、活動報告繳交時間，將視實際狀況另行公告。

七、本要點核定補助經費，由教育部相關補助計畫支應，經費用罄為止

八、本要點經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通過後實施。